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富特科技

股票代码：301607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镇左岭路117号光电子配套产业园一期厂房六号楼（D6）二层224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通讯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288号香港兴业中心一座第24层2407-2412单元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持股比例降至10%以下）

签署日期：2026年1月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特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富特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江蔚来产业基金	指	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富特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 月 5 日期间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减少 0.65% 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30日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镇左岭路117号光电子配套产业园一期厂房六号楼（D6）二层224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456,91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PU967W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对新能源产业投资；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6年11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288号香港兴业中心一座第24层2407-2412单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拥有境外长期居留权
凌雯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中国	上海市静安区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持有富特科技的股份外，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要，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6,551,416股（占总股本比例10.65%）的股东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0月13日至2026年1月12日）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4,662,600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计划内已减持1,009,400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暂无其他增持或继续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并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长江蔚来产业基金	集中竞价	2025年10月15日-2026年1月5日	42.92	1,009,400	0.65
合计				1,009,400	0.65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16,551,4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49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42,0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9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6,551,416	10.6494	15,542,016	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551,416	10.6494	15,542,016	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16,551,416股，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11,822,440股，2024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4,728,976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未有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在前6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相关内容。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
凌 雯

签署日期: 【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文昌路 505 号（自主申报）
股票简称	富特科技	股票代码	3016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镇左岭路 117 号光电子配套产业园一期厂房六号楼（D6）二层 224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6,551,416 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10.649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009,400 股 变动比例：0.65% 变动后持股数量：15,542,016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9.9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暂无明确增持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蔚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凌 雯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